

证券代码：871685

证券简称：慧科股份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山东慧科助剂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4月23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首席合伙人：王晖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6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76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6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6,793.15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2,918.91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1,081.43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2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1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	制造业	汽车制造业
3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	制造业	农副食品加工业
5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4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5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961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513.48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

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没有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雪华女士，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云宇制动、三同新材、擎雷科技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的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文亚先生，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擎雷科技、百丞税务、环能设计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的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卫华先生，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大亚股份、嘉钢股份、大地牧业、三信股份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3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将以审计业务为基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征得其理解与支持。公司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慧科助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慧科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3 日